##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2023 年 8 月 30 日,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上海市杨浦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(以下简称"杨浦区房管局")及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上海市杨浦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杨浦第一房征所")与公司签署的平凉路 583 号房屋的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,征收补偿总金额为69,752,293.00 元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《关于签署<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>的公告》。

## 二、进展情况

2023年9月13日,公司收到杨浦第一房征所支付的征收补偿款69,752,293.00元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征收的补偿款在扣除支付给房屋使用人的搬迁补偿款、相关税费和成本后将计入资本公积,本次征收的奖励费用将计入营业外收入,具体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。

本次征收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